

枣庄市财政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枣庄市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持续做好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着力推动行政权力全过程公开、公共服务全流程公开、社会关切全方位回应，以公开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法定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市财政局网站和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425 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公开各类信息 118 条。所公开的信息主要涵盖以下几个方面内容：一是组织机构方面，主动公开枣庄市财政局的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情况；二是制度政策方面，主动公开枣庄市财政局制发的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文件、政策；三是工作信息方面，主动公开减税降费、财政收支、财政预决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评价、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等。

市财政局

请输入关键词



枣庄市财政局局长孟繁浩解读《关于印发落实〈关于持续深入优化 营商环境的实... 2020年08月13日
《关于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 解读 2019年06月14日

市财政局

请输入关键词



枣庄市财政局图解《关于印发落实〈关于持续深入优化 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配... 2020年08月13日
图解《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财政工作要点的通知》 2020年01月20日
枣庄市财政局图解《枣庄市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2018年12月20日

市财政局

请输入关键词



视频解读：《关于印发落实〈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配套措施》 2020年08月13日
视频解读：《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的通知》 2020年02月10日

市财政局

请输入关键词



解读《枣庄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和《枣庄市市直... 2020年05月13日
解读《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的通知》 2020年02月10日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枣庄市财政局着力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积极回复咨询投诉。2020年，市财政局收到6条依申请公开要求，均已及时给予回复。网站收到咨询投诉意见22条，均已及时给予回复，并全部予以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全流程管理，明确经办人员、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的把关机制，重要信息须局主要负责人把关审签，最大限度保证公开内容经得起审查。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

枣庄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两大平台。一是“枣庄市人民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信息；二是官方网站“枣庄市财政局”。

（五）监督保障情况

1、完善工作机构。为配合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工作，积极督促各科室（单位）按照信息公开目录，及时准确提供本单位应公开的信息。

2、强化工作督查。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我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严格依法管理，强化督促检查，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

3. 抓好队伍培训。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和业务培训，主动对各科室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人进行培训，切实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243	88.22 亿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团体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1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协同推进政务公开局面未形成。个别科室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主体意识不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研究不足、主动性差。二是人员队伍专业化水平不高。政务公开工作均由办公人员兼顾完成，学习培训少，且财政工作任务繁重，导致工作疲于应付，无力创新。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健全完善领导体制。加强指导协调监督，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督促政务公开规范开展，形成局办公室牵头抓总，各业务科室主动协同、履职尽责的工作局面，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切实发挥政务公开作用。二是持续强化队伍建设。努力克服人手不足困难，及时抽调政治性强、有责任心、懂业务的人员充实工作队伍，切实提高专业化水平，定期举办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设置建议提案办理专栏，使用统一规范格式集中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2020年承办人大代表建议5件，政协提案15件，办复率100%。

（二）其他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枣庄市财政局网（sczj.zaozhuang.gov.cn）或枣庄市政府信息公开栏目（xxgk.zaozhuang.gov.cn/zfgzbm/sczj/）中下载。如对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632-3314430，电子邮箱：dongwei-zzczj@zz.shandong.cn）。